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-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0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301023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735100E_1130102309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102309_ATTACH2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3-114
年全國語文競賽之閩南語朗讀文章徵稿暨修審工作計畫」
寫作人才培訓營一案，請貴校鼓勵相關人員踴躍參加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10月15日臺教社(四)字第1130104817號函
辦理。
- 二、為加強推行語文教育，擴大參與對象，及培養臺灣台語朗
讀文章寫作人才，教育部委請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辦理「臺
灣台語朗讀文章暨寫作人才培訓研習營」。邀請學者專家
針對寫作技巧、選文題材、文章改寫等多元內容進行主題
演講、經驗分享及創作指導。
- 三、請貴校鼓勵對臺灣台語寫作有興趣的教師、本土語言教學
支援工作人員（支援教師），以及其他有意學習本土語言
相關知識者踴躍報名，旨揭培訓營相關資訊如下：

(一)北部場：

教務處 113/10/18 12:16



1130008075

有附件



- 1、日期：113年12月14日（星期六）至15日（星期日）。
- 2、地點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至善樓4樓404教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2段134號）。
- 3、報名期間：113年10月28日（星期一）早上9時起至113年11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止，額滿提前截止。
- 4、報名方式：請上Google表單報名<https://forms.gle/nJJo4AsFY4homk886>。

（二）高雄場：

- 1、日期：113年12月28日（星期六）至29日（星期日）。
- 2、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（和平校區）教育大樓5樓1502教室（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）。
- 3、報名期間：113年11月11日（星期一）早上9時起至113年11月25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止。額滿截止。
- 4、報名方式：請上Google表單報名<https://forms.gle/oE8B956UZujC4Z1t5>。

（三）招收名額：每梯次正取人員36人，備取人員將以電郵方式另行通知。

（四）研習時數12小時，有關錄取對象相關事宜，請參見附件簡章。

四、檢附旨揭培訓營簡章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大專院校、高中職、公私立國中小）

副本：

